

ii 证券代码：870853 证券简称：永和阳光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昌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894,11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4 人，列席 4 人，董事郑志宏因逝世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钟昌震、张振、李树炎、郑荣兵、宣博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职。上述 5 名第三届董事候选人中钟昌震、张振、李树炎均为换届连选，郑荣兵、宣博文为新提名候选人。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上述董事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894,1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周彩霞、嵯晓龙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职。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894,11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9%；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钟昌震	董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树炎	董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振	董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郑荣兵	董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宣博文	董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彩霞	监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糕晓龙	监事	任职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